# 河西学院发展规划处

## 关于做好河西学院"十四五"发展规划 中期评估工作的通知

#### 各单位、各部门:

根据《中共河西学院委员会、河西学院关于印发<河西学院 "十四五"发展规划>的通知》(党委发〔2022〕1号)的相关 要求,现组织开展河西学院"十四五"发展规划中期评估工作, 全面检查学校"十四五"发展规划各项目标、任务的落实情况。 现就各单位和部门做好我校"十四五"发展规划中期评估工作的 具体要求通知如下。

#### 一、工作原则

- (一)系统全面。各单位和部门紧紧围绕《河西学院"十四五"发展规划》的总体目标和建设任务,重点评估本单位、本部门承担学校"十四五"发展规划目标、任务的推进情况,本单位、本部门"十四五"发展规划的执行情况,要求重点突出,系统全面。
- (二)远近结合。各单位和部门的评估总结既要立足当前的工作实际,又要聚焦"十四五"时期学校发展主要目标和建设任务的完成情况,更要兼顾学校未来发展的远景目标,切实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内涵式高质量发展。

- (三)科学严谨。各单位和部门积极借鉴以往监测评估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,更新评估理念,创新评估方法,确保评估总结数据准确、材料详实。
- (四)实事求是。各单位和部门全面总结学校"十四五"发展规划实施以来学校各项建设任务的执行情况,客观公正地描述事实,反映问题,精准找出落实规划的难点和堵点,并明确提出解决问题,完成规划目标任务的意见和建议。

#### 二、工作要求

#### (一)评估对象

参与本次评估的单位和部门包括所有党政管理部门、二级学院、群团组织、直属机构、附属单位和独立运行的省级科研平台等。

#### (二)评估内容

各单位和部门聚焦《河西学院"十四五"发展规划》确定的 "总体目标"和"十项建设任务",重点评估本部门承担学校发 展规划中设定的发展目标和建设任务的推进情况,以及本部门 "十四五"发展规划的执行情况。

#### (三)评估总结报告体例及说明

- 1. 请各单位和部门参照附件 2 《<"十四五"发展规划中期评估总结报告>的框架体例》撰写中期评估总结报告,框架体例中未列入的条目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。
- 2. 报告尽可能提供各项目标和建设任务中的基础数据,包括2020年的基准数据、2023年的执行数据和2025年的建设目标数

据,年度数据以自然年填报,目前任务进展情况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### (三)资料报送

请各单位和部门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前,将单位或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、分管领导审核签字的"十四五"发展规划中期评估总结报告(纸质版和 Word 版)报送至行政楼 417 办公室,联系人: 师玉生,电话: 8288582,15103933870。

#### 附件:

- 1. 河西学院"十四五"发展规划
- 2. 《"十四五"发展规划中期评估总结报告》框架体例



附件 2: 《"十四五"发展规划中期评估总结报告》框架体例

### ××单位"十四五"发展规划 中期评估总结报告

一、学校"十四五"发展规划发展目标和建设任务的执行情况

本单位和部门承担学校"十四五"发展规划的目标和十项建设任务的实施进展、工作举措、主要成效等。

#### 二、本部门"十四五"发展规划的执行情况

本单位和部门"十四五"发展规划的实施进展、工作举措、 主要成效等。

三、执行学校和部门"十四五"发展规划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

分析研判内外形势对本单位、本部门完成规划目标、任务的 影响,完成本单位和部门承担规划任务面临的主要问题和困难及 原因。

#### 四、进一步推进学校和部门发展规划的意见和建议

结合前期工作进展和实际困难与问题,提出进一步推进学校和部门发展规划的实施建议。